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ECK SENG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

###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 [www.keckseng.com.hk](http://www.keckseng.com.hk)

(股份代號: 00184)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

董事會宣佈委任俞漢度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俞漢度先生(「俞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俞漢度先生，65歲，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 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in England and Wales 的資深會員。俞先生於核數、企業融資顧問（包括就首次公開招股、企業併購及財務重組方面）、財務調查、企業管理等業務擁有逾30年經驗。他亦獲委任為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98)、中國再生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7)、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3)、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69)、世界華文媒體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5)、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6)、彩星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5)、賽得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68)、新昌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40)、千里眼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1)、卓越金融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上公司全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俞先生亦為僱員再培訓局之內部審計委員會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培訓小組成員。

俞先生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服務合約。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俞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有關袍金乃經董事會或其下授權力的委員會參照本公司表現、俞先生的職責及責任及其表現、及現行市況而釐定。本公司現正考慮俞先生之董事袍金並於稍後另行發表公告。

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俞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俞先生除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有關委任俞先生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事項。

董事會謹此歡迎俞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激成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何建源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建源先生、何建福先生、謝思訓先生、陳磊明先生、余月珠女士、何崇濤先生及何崇暉先生(其替任董事為何崇敬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建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有慶博士、郭志舜先生及王培芬女士。